

<<宪政体制形成与近代英国崛起>>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宪政体制形成与近代英国崛起>>

13位ISBN编号：9787503667817

10位ISBN编号：7503667818

出版时间：2006-12

出版时间：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

作者：魏建国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宪政体制形成与近代英国崛起>>

内容概要

1. 研究近代英国宪政形成的意义 英国近代以来的崛起和强大,是多方面因素促成的,而其中适应市场经济发展需要的宪政体制的形成与完善,无疑是其最重要的结构性和制度性支撑。

近代英国作为世界上第一个三权分立宪政体制国家,应该被看作是英国贡献给现代世界政治的最大制度创新。

近代英国正是通过宪政体制创新引领时代潮流,并迅速崛起为欧洲强国、乃至世界强国的。

从欧洲的历史来看,英国崛起时人口不过2000多万。

英国先是在1588年消灭了西班牙的“无敌舰队”,接着又打败了“海上马车夫”荷兰,最终在18世纪后期的七年战争中打败法国,而成为世界霸主。

并且,随着宪政体制的完善,市场经济体制在英国日渐成熟,工业革命首先在英国发生,新技术开始不断涌现。

1765年瓦特改良了蒸汽机,1768年阿克莱特发明了水力纺织机,1779年克莱普顿发明了走锭纺织机,1784年卡特莱特发明了动力纺织机,等等。

而代表经济自由放任和市场经济成熟理论的著作——亚当·斯密的《国富论》也正是在1776年出版的。

英国长达几百年的兴盛史,充分证明宪政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动作用。

可以说,英国所走过的宪政之路是成功的,经验是可贵的,对后世影响是巨大的。

研究英国宪政体制的形成与发展,可以更好地认识近代英国的崛起,有助于提供线索,抓住根本。

就其深远意义而言,近代英国宪政体制的形成与完善不仅是国家性的,更是世界性的。

近代以来几乎所有的宪政国家都是效仿英国宪政体制而走上宪政道路的。

宪政与市场经济之间的关系问题无疑是当今中国理论界关注的一个重点问题,而二者之间确实存在一些规律性联系。

中国百年来宪政进程受阻,其根本原因在于市场经济的缺乏、个人权利与国家权力之间缺乏有效的平衡和相互尊重。

值得庆幸的是,经过二十几年的改革开放、市场经济的确立和推进,中国的社会利益结构已经发生了根本性变化,私人财产权利已经入宪,利益主体多元化格局已基本形成,从而为我国的宪政形成和发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结构基础和背景根基。

当然,宪政在中国的实现,也离不开我们的理性自觉推动。

这就需要对西方宪政的生成加强研究以丰富我们对宪政的认识。

事实上,对宪政的认识和了解本身就是我们宪政建设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对近代英国宪政体制的形成和发展进行历史考察,可以为我们认识和把握社会变迁时期制度变革、演进的机理提供一些借鉴和参照。

我们在强调各国现代化的多样性、各民族发展的独特性的同时,也不应忽略现代化所内涵的普遍性和一般性规律。

尽管世界各国政治经济制度、历史文化传统各异,但只要采取民族国家的组织形式,奉行利益导向的市场经济,采用形式理性的非人格化官僚管理体制,那么社会治理就必然选择法治和宪政。

在当下中国,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宪法、宪政问题日益成为政治领域,乃至整个社会关注的焦点问题,并且在日益推进的依法治国政治体制改革中得到了清晰体现。

毋庸讳言,现代政治体制与宪法、宪政有着直接联系,因而可以在一定程度上说中国的政治体制改革问题就是宪政问题。

为此,对宪政主义进行追根溯源,以便为我们的宪政发展提供一定的知识和理论储备,就显得极为必要。

英国是宪政“母国”,当然也就成为宪政研究躲不开、绕不过的重要一环。

对近代英国宪政形成、发展的动因、过程和特征给予历史性的考察与思索,并上升到规律性认识,对于正在大力发展市场经济和正在走向宪政的中国有着重要理论意义和现实价值。

当然,我们更多地是要从近代英国宪政的形成和发展中寻求经验而非样板,寻求灵感而非模式。

<<宪政体制形成与近代英国崛起>>

2. 近代英国宪政形成的特点 长期以来,英国宪政的形成与发展一直是中、西方学术界乐此不疲的研究领域。

然而,由于英国宪政发展未曾中断的连续性,使得英国宪政的形成和发展烙有更多的传统痕迹。

故而对英国中世纪宪政与近代宪政的联系和区别,存在一些模糊认识,将中世纪英国宪政与近代英国宪政等同。

事实上,从17世纪开始,近代英国的宪政体制及其价值观念与中世纪的宪政体制及其价值观念存在着很大的不同。

对此,霍布斯鲍姆强调:“这种对激烈对抗的回避,这种对新瓶贴上旧标签的偏爱,是不应与无所变革混为一谈的。

”中世纪至近代,英国的宪政发展分为前后两个不可分割的阶段:首先是中世纪等级制混合政体,然后通过近代宪政革命,建立起成熟稳固的资产阶级的三权分立政体。

英国从中世纪的《自由大宪章》开始,由于封建地方贵族、城市与王权的对立、冲突,在封建制度下开创了英国宪政的传统,创立了封建制混合政体。

随着近代资本主义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市民阶级的强大,社会冲突逐渐转变为地方贵族与国王、市民阶级之间的冲突。

封建制度不利于集权国家的发展,而商品货币经济的健康发展又离不开庞大集权国家的保护。

由庞大中央集权国家保护,可以加快资源的交易速度,降低交易成本,提升交易效率。

同时,国家的悖论也被提了出来,拥有一个强大而权力有限的政府成为经济发展的必然要求。

如果国家过于软弱,无法保证契约的实施与产权的安全,交换与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水平将非常有限。

但是随着国家权力的增强就会产生一个问题:强大的政府虽然能够保护产权,但是也会因为国家权力的强大对契约与产权造成威胁。

所以,自由市场制度的发展必须伴随制约政府行为的制度的建立。

绝对主义国家只能从道德上尊重和保障产权,但在制度上却无法真正有效尊重和保障产权。

17世纪英国率先建立了三权分立宪政体制,开始用分权的手段,来解决国家作用的“本质两难”。

这时分权的社会等级色彩逐渐淡化,职能色彩逐渐增强。

1688年英国“光荣革命”之后建立的议会主权和普通法院司法独立都限制了王权对私人财产的随意侵犯,确保国家制度内部存在制约与平衡,使国家在积极有效地发挥它应起的作用的同时,无法滥用权力。

宪政对公共权力不是否定,而只是限制。

通过三权分立宪政体制的建立与完善,近代英国形成了一个权力强大而又有限的政府,并为1780年工业革命的发生提供了产权保护这一关键性基础。

可以说。

近代英国是伴随着对私人财产权利保护而崛起的。

3. 研究近代英国宪政形成的方法 目前,宪法学界,存在着形上论与实在论、先验论与经验论、自然法主义与法律实证主义、重主观与重客观等各方面的理论分野,从而导致了宪政的不同定义。

宪法学界对宪政的定义纷繁复杂、众说纷纭,其根源在于对宪政的认识缺乏一个同一的话语背景。

以至于在不同的语境中宪政呈现出不同的含义,造成了宪政这一概念使用的混乱,甚至在同一篇文章中,在不同的语境中宪政有着不同的指向。

事实上,这在某种程度上是脱离宪政形成的历史语境研究宪政的产物:人们在研究宪政时,总习惯于把它的发展历史看成好像只有从属和次要的意义,甚至确信宪政可以离开它的历史来进行考察和理解。

结果造成对宪政的研究,分析演绎性的方法多,而事实描述性的方法少。

演绎分析性的方法大都将宪政的形成建立在逻辑推演的基础上,由于缺乏历史考据,其结论难免缺乏事实的生动与历史的厚重,甚至会出现断论失据之辞。

事实上,宪政的形成、发展、变革是与社会生活、社会发展存在内在关联的,我们不应将其与它赖以产生的社会基础分离开来研究。

<<宪政体制形成与近代英国崛起>>

对于宪政的发展及其价值观念的变化，如果离开它所赖以存在和发生变化的背景条件，是不可理解的。

因为，以宪政之“定义”解说宪政，只是回答了“什么是宪政”的问题，却无法回答“宪政是什么”。

搞清楚宪政是怎样产生的，事实上比弄清宪政的定义更重要。

因而，研究近代英国宪政的形成离不开历史学方法，离不开历史视野和背景，这就需要引入历史学方法和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立场。

对英国宪政研究，引入历史学与法学交叉学科研究也是具有可行性的。

历史学，法学只是为了研究方便而进行的一种人为学科划分，二者的隔阂并不是绝对的。

因为，无论是历史学、还是法学，它们所面对的都是同样一个人类社会的现实和历史，将它们区别开来的只不过是研究重点、研究方法和所用理论有所差别罢了。

因而，在研究领域上出现交叉或者重叠是正常的。

并且，多学科交叉的研究方法，有助于扩大我们的研究领域和研究视野。

通过历史发生学的逻辑梳理，可以引领我们超越浮面的表象，进入到更为深层的生成机制中去。

作为过程描述的历史学，本身就是一种方法，它是法学家的一个基本理论素养。

正如德国法学家萨维尼所强调的，“法学家必当具备两种不可或缺的素质，即历史素养，以确凿把握每一时代与每一法律形式的特性；系统眼光，在与事物整体的紧密联系与合作中，即是说，仅在其真实而自然的关系中，省察每一概念与规则”。

由于缺失历史的背景和视野，长期以来对英国宪政的研究多是平面拓展，而缺乏深度挖掘；多囿于表层，总还是悬浮在波谷浪尖。

而不知道宪政之河的深水处究竟涌动着什么力量，才形成了水面上那可见的波峰。

通过历史深层描述可以还近代英国宪政形成以来的历史本来面目，可以帮助我们更加准确地理解近代英国宪政发展的真实历史过程，以便从中抽象出宪政形成与发展的内在规律。

宪政形成与发展的内在规律不在历史之外，而在历史之中。

投有宪政史研究的深入和发展，宪政理论的研究也就失去了依据和支撑。

目前，关于英国的宪政理论之所以迟迟难以取得较大进展，一个重要原因就是英国宪政史研究的滞后。

可以说，投有一套符合历史发展真实的描述性宪政史著作，也就不可能有真正的分析性宪政学说，更不可能谈高水平的宪政理论。

因为，“知其所以然”是建立在“知其然”的基础上。

所以要在宪政史与宪政理论之间建立一种良好的互动关系，只有将历史叙述与理论研究紧密地结合在一起，才能做到观点的真实与深刻。

有说服力的英国宪政理论，只能是在对英国宪政史进行直接而持续的思考基础上。

<<宪政体制形成与近代英国崛起>>

作者简介

魏建国，吉林通化人，1975年8月生。

现为吉林大学法学博士后流动站研究人员，黑龙江大学法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

主要从事法理、法史学研究。

已出版专著：《自由与法治：近代英国市民社会形成的历史透视》（中央编译出版社2005年版），并发表学术论文20余篇。

<<宪政体制形成与近代英国崛起>>

书籍目录

引言第一章 近代英国宪政体制形成的封建制度根源 一、西欧封建制度的形成 二、西欧封建制度的特点 三、西欧封建制度与古代中国君主官僚体制之间的差异 (一) 古代中国君主官僚体制形成的原因 (二) 古代中国君主官僚体制的政治特点 四、封建制度对英国宪政形成的影响第二章 商品货币经济发展与近代西欧社会变革 一、中世纪至近代西欧商品货币经济的发展 二、商品货币经济发展对近代西欧社会变革的影响 (一) 引发了社会交往关系模式变革 (二) 促进了私人财产形成和个人权利的确立 (三) 推动了绝对主义国家产生 (四) 带来了经济全球化与民族国家体系的形成第三章 近代英国民族国家的形成与政治体制发展 一、近代西方民族国家的形成与政治合法性变革 二、近代英国民族国家得以较早形成的有利因素 三、近代英国民族国家形成中的政治制度发展 (一) 近代英国普通法的民族化 (二) 近代英国议会成为民族的代表机构与立法机构 (三) 近代英国公共财政的建构及其宪政意义第四章 近代英国三权分立宪政体制的形成 一、英国中世纪混合政体向近代三权分立政体的转变 二、近代英国三权分立宪政体制的确立 (一) 立法权、行政权的分立与公法法治 (二) 普通法院司法独立与私法法治 三、近代英国私人财产权利的保护第五章 宪政体制形成对近代英国崛起的影响 一、宪政体制形成促成了近代英国私人财产权利保护的制度化 (一) 中央集权国家与封建贵族之间的斗争推动了私人产权保护 (二) 多元国家共存推动了私人产权保护 (三) 宪政体制确立推动了近代英国私人产权保护的制度化 二、宪政体制形成推动了近代英国民族国家体制完善 (一) 宪政体制形成增强了近代英国政治动员能力 (二) 宪政体制的形成推动了近代英国理性对外政策确 参考书目后记

<<宪政体制形成与近代英国崛起>>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 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